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2020-53

##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8月10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10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3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8月3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网络投票事项  
1、上述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提案编码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邮件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1108。  
3、登记时间:2020年8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东林  
联系电话:028-65531312  
传 真:028-65531312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

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4、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  
5、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6、深交所上市公司网络投票业务实施细则。  
7、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8、深交所上市公司网络投票业务实施细则。

七、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网络投票事项  
1、上述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提案编码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邮件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1108。  
3、登记时间:2020年8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东林  
联系电话:028-65531312  
传 真:028-65531312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藏格 公告编号:2020-51

##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资暨关联交易概况  
(一)关联关系的基本情况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藏格控股”)持有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简称“巨龙铜业”)30.78%股权,目前巨龙铜业出于项目建设需要,拟将注册资本由351,980万元增加至501,98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巨龙铜业按持股比例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46,170万元。同时参与巨龙铜业本次增资的其他3名主体为西藏紫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紫金”)、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西藏墨竹工卡普工工贸有限公司分别按持股比例进行增资,合计增资15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巨龙铜业注册资本将由351,980.00万元人民币增至501,980.00万元人民币,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

(二)关联关系  
巨龙铜业实际控制人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2020年7月,巨龙铜业实际控制人变更西藏紫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款规定,巨龙铜业为公司关联法人,且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肖瑞先生的长子肖宁先生在巨龙铜业任董事,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肖瑞先生、肖宁先生就该项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四)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其他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藏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5月21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健辉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栢路5号总部经济基地大楼1416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MA8025UD9W  
经营范围:矿山地质技术服务;矿产资源信息咨询服务;矿产品销售及进出口贸易;机电设备及配件、建材、钢材的采购、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危险品);供应链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不含代理记账和咨询业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西藏紫金100%股权。  
2、公司名称: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12-14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拉巴次仁  
注册资本:813,316.72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2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68811755F  
经营范围:对矿业投资、咨询、矿山设计;矿产品的加工、销售、仓储;矿山机械设备的销售;进出口贸易;探、采、技术、工艺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名称:西藏墨竹工卡普工工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04-11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达多  
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墨竹工卡县工卡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27MA67391M11  
经营范围:矿业、中药材、农畜产品的开发及销售;矿产品加工、销售;中药材种植、加工、销售;农畜产品的种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的基本情况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必要性  
巨龙铜业实际控制人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2020年7月,巨龙铜业实际控制人变更西藏紫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第(二)款规定,巨龙铜业为公司关联法人,且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肖瑞先生的长子肖宁先生在巨龙铜业任董事,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标的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巨龙铜业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经各方协商确认,各股东按各自的持股比例等比例增资,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巨龙铜业增资46,170万元,持股比例保持30.78%不变。目前巨龙铜业资金紧张,项目推进需大量使用资金,为鼓励股东尽快出资,基于公平公开的原则,巨龙铜业收到相关增资款之日起至所有股东增资款全部到位之日止按5%年化利率向实际缴纳增资款的股东支付所有费用。

六、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事项不会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标的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为负,项目审批及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与竞争、技术更新迭代、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巨龙铜业项目建设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0年年初至今,公司与该关联人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并了解了本次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认为巨龙铜业增加注册资本有利于公司后期发展,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本次公司对巨龙铜业增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同意增加巨龙铜业注册资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增加注册资本有利于公司后期发展,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本次公司对巨龙铜业增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此次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增加巨龙铜业注册资本的事项,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九、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藏格控股对参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肖瑞、肖宁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的规定要求。独立财务顾问同意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其它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承诺:1、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每个会计年度,巨龙铜业存在减值迹象,上市公司需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拟巨龙铜业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在2023年承诺期届满时,将对巨龙铜业进行减值测试。若上市公司持有的巨龙铜业股权计提减值后价值低于以资抵债交易价格,25.9元,则藏格控股以现金补足差价,实际控制人肖永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承诺期间内,上市公司如将其所持有的巨龙铜业股权全部出售完毕,所获得的现金或资产最终价值低于以资抵债交易价格25.9元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利率计算的利息,藏格控股以现金补足差价,实际控制人肖永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约定的25.9元不包括本次对巨龙铜业增资金额150,000万元。  
公司本次对巨龙铜业增资是全体股东以自愿为原则,经多方协商确认,各股东按各自的持股比例等比例增资,该事项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出售所持巨龙铜业股权不构成一揽子安排。  
十一、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曹东林  
2020年7月24日

西藏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吴健辉  
2020年7月24日

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拉巴次仁  
2020年7月24日

西藏墨竹工卡普工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达多  
2020年7月24日

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肖瑞  
2020年7月24日

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肖宁  
2020年7月24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20-052

##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情况及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开展投资理财业务。  
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总额不超过139亿元。在连续12个月投资理财额度内,将通过董事会定期审议委托理财事项,提请董事会通过审议的委托理财事项授权由供销大集、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和决定办理额度内投资理财的具体文件及相关具体事宜,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的12个月内。

二、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情况  
现结合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实际情况,将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情况及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提交董事会进行定期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情况及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授权2020年下半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回到期理财本金40.86亿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供销大集控股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续理财业务金额137,485亿元,对于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及时跟踪了解,未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投资风险可控。上述投资理财项目均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2020年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  
2020年下半年计划新增投资理财额度,在不超过139亿元额度内,陕西供销大集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理财到期收回后,将根据实际资金使用安排,由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闲置资金再投资于其他理财产品;佛山市顺客隆商业有限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将理财收回后由佛山市顺客隆商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再重新投资于其他理财产品;随浦日月贸易有限公司将根据项目收益情况决定是否提前赎回并由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重新投资其他理财产品。可投资理财产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收益较为稳定的产品,但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类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产品),且投资理财项目均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  
投资理财的资金为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其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五、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业务及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涉及投资理财金额在任何时点均不超过139亿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投资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上述投资理财业务有利于其及时、灵活配置公司的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执行效率,促进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展,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七、投资理财风险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投资理财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情况及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控制投资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用于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低风险可控产品,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类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风险投资、收益相对稳定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其及时、灵活配置公司的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执行效率,促进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展,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20-052

三、2020年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  
2020年下半年计划新增投资理财额度,在不超过139亿元额度内,陕西供销大集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理财到期收回后,将根据实际资金使用安排,由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闲置资金再投资于其他理财产品;佛山市顺客隆商业有限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将理财收回后由佛山市顺客隆商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再重新投资于其他理财产品;随浦日月贸易有限公司将根据项目收益情况决定是否提前赎回并由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重新投资其他理财产品。可投资理财产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收益较为稳定的产品,但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类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产品),且投资理财项目均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  
投资理财的资金为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其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五、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业务及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涉及投资理财金额在任何时点均不超过139亿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投资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上述投资理财业务有利于其及时、灵活配置公司的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执行效率,促进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展,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七、投资理财风险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投资理财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投资理财情况及下半年投资理财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控制投资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用于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低风险可控产品,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类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风险投资、收益相对稳定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其及时、灵活配置公司的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执行效率,促进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展,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